

宜蘭地檢署辦理法治及生命教育課程

隨著科技進步與通訊軟體的普及，詐騙手法層出不窮，對社會治安及民眾財產安全構成重大威脅。為強化民眾的法治觀念與自我保護能力，宜蘭地檢署於114年6月30日舉辦「法治及生命教育課程」，由觀護佐理員賴又靖擔任講師，透過豐富的案件實例與新聞影片，深入剖析當前各類詐騙態樣，協助民眾建立有效的防詐意識。

課程主題聚焦於「認識詐騙手法－保護你我財產安全」，賴佐理員特別引用多段近期媒體報導影片，搭配實際案例說明詐騙集團的運作手法與常見陷阱，從社群平台詐騙、假投資誘騙，到冒用公部門名義的詐財手法，全面解析詐騙模式的演變與社會風險。

在說明刑責與法律風險方面，賴佐理員指出，不少詐騙案涉及多層次金流與帳戶轉移，若民眾不慎提供金融帳戶協助轉帳或收款，恐觸犯《洗錢防制法》，甚至淪為詐欺犯罪的共犯。課程中特別提醒，民眾務必妥善保護個人資料，避免帳戶遭有心人士利用，成為詐騙鏈條中的一環。

本次課程亦針對近期網路詐騙的趨勢進行深入解析，包括假冒名人背書的虛假投資平台、高報酬低風險的誤導性廣告、網購假網站、交友詐財等新型態騙局。透過真實影片與案例，包括退休公務員、藝人名人誤信投資廣告遭受損失等事件，具體說明詐騙不再只針對弱勢族群，任何年齡與背景的民眾都有可能成為目標，賴佐理員強調，防詐的核心在於「不聽、不信、不匯款」，收到可疑訊息應即時向165反詐騙專線或當地警方查證，切勿輕信來源不明的來電、簡訊或社群訊息。

宜蘭地檢署呼籲，家庭與社區應共同參與詐騙防治，尤其關注長者與青少年族群的網路使用情形。透過法治教育與實例宣導，期盼能從日常生活中強化警覺意識，共同打造一個安全、信任的社會環境。

活動名稱	114 年宜蘭地檢署緩起訴處分被告命接受法治及生命教育課程	宣導日期	114.6.30
宣導地點	本署一樓法庭教室	宣導人數	21 人



賴佐理員進行反詐宣導。



學員認真聽講。

辦理宣導單位：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觀護人室

活動名稱	114 年宜蘭地檢署緩起訴處分被告命接受法治及生命教育課程	宣導日期	114.6.30
宣導地點	本署一樓法庭教室	宣導人數	21 人



賴佐理員引用新聞實例宣導反詐騙。



學員認真聽講。

辦理宣導單位：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觀護人室